

文学表征与族群想象

——论加拿大新移民华文小说中的“华裔”形象

池雷鸣

(暨南大学 海外华文文学与华语传媒研究中心, 广东 广州 510632)

摘要:随着加拿大新移民文学在2000年以后的强劲崛起, 加强对其的整体性研究, 势在必行。由于时空阙限, 20世纪70年代末“新移民”与“华裔”之间虽然在现实生活中共处于新居空间, 但由于“历史”的缘故, 令二者的新居体验不尽相同。就现有的创作而言, 新移民作家们显然认识、体会到了这一“历史的距离”, 且可贵的是, 新移民作家并没有漠视自身与华裔之间的空间差异, 反而通过文学的表征将二者之间的差异审美化, 将现实的体验置放于历史与未来的更广阔时空之中去探索“差异”的可能性及其意义, 毕竟二者共同面临着公共公开的多元文化与隐性深层的种族歧视之间不可调和的生存处境。新移民作家追求差异的统一, 他们在文学想象中既表达了对华人群体间特殊性及其价值的承认, 又在承认之中蕴含了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期待与渴望。

关键词:新移民文学; 加拿大; 华裔形象; 中华民族共同体

中图分类号: I106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9-1505(2018)06-0019-10

DOI: 10.14134/j.cnki.cn33-1337/c.2018.06.003

Literary Representation and Ethnic Imagination: on Chinese-Canadian Image in Canadian New Immigrants Chinese Fictions

CHI Lei-ming

(Overseas Chinese Literature and Media Research Centre, Jinan University, Guangzhou 510632, China)

Abstract: Overall study is imperative under the prosperity and development of Canadian New Immigrants Chinese Literature. Living on the Canadian land, Chinese new immigrants and Chinese-Canadians have different residence experience due to the limitation of the late 1970s in China. In their literary representation, Chinese new immigrant writers have felt and experienced the historical difference. They did not ignore this spatial difference, instead they tried to aestheticize the difference through literature representation, so as to find out the possibility and significance of exploring this difference in a vast reality of

收稿日期: 2018-07-01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青年项目“留英美中国人英语文学与‘东学西渐’”(17CZW053)

作者简介: 池雷鸣, 男, 暨南大学海外华文文学与华语传媒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员, 文学博士, 中国史博士后, 主要从事世界华文文学研究、华侨华人研究。

the history and the future, since they are both confronted with the irreconcilable living conditions of apparent multiculturalism and in-depth racial discrimination. As the Chinese new immigrant writers are pursuing the unity in differences, they acknowledged the particularity and value of the different Chinese groups, and expressed their expectation and aspiration for the integrated Chinese national community.

Key words: Canadian New Immigrant Chinese Literature; Canada; Chinese-Canadian image; Chinese National Community

若从苏炜在1983年12月发表的短篇小说《荷里活第8号汽车旅馆》算起,新移民文学至今已有近四十年的历史。从现有的研究现状来看,学界有关新移民文学,尤其是北美新移民文学的研究,主要集中在“美国”上。这固然与美国新移民文学的创作实绩(诸如查建英、严歌苓、哈金等一大批移民作家作品)与受众影响有关,但目前学界以“国别”替代“区域”乃至“整体”的研究方式,自然只是权宜的做法,与其研究对象近四十年的历史脉络无法匹配,而最佳的例证正是被“美国”所遮蔽的“加拿大”新移民文学。在所谓的“北美新移民文学”研究中,很多时候,张翎成为了加拿大新移民文学的“替代者”,仿若“加拿大”仅是“美国”的点缀,而“美国”才是“北美”,而这与加拿大新移民文学的创作情况是很不符合的:20世纪80年代中后期,李彦就开始创作英文小说《红浮萍》,原志、杨雪萍、思华等作家也有作品面世;90年代以后,随着张翎、陈河、曾晓文、孙博、余曦、川沙等一批作家的加入,加拿大新移民文学已经成为北美地区不可忽视和替代的文学存在,而从2000年以来,加拿大新移民文学,无论在创作数量、作家队伍、作品水准、受众影响上都可以与美国新移民文学相媲美。因而,在新移民文学,乃至世界华文文学语境下,加强对加拿大新移民文学的研究,特别是整体性研究,^①势在必行,而本文正是诸多努力之一。

事实上,无论是作为区域的“北美”,还是文化的“西方”,“加拿大”与“美国”都不能同日而语,更不必说被替代,成为“美国”的附属。具体以民族政策、民族文化为例,加拿大是世界上多元文化政策的典范,追求平等多样的民族文化,而与美国的文化“大熔炉”政策有实质的区别,因而被誉为“文化马赛克”的国度。在多元文化政策的法律保障下,加拿大华人新移民在多元文化的追求中不仅有着高度自觉的族群意识,而且对族群内部的差异以及差异的统一也有着清醒的认知,并将此投射于文学创作之中。

本文通过聚焦新移民华文小说的“华裔”形象,将观照新移民如何在“加拿大”语境中通过文学表征自身的族群想象,特别是在面对公共公开的多元文化(平等和多样)与隐性深层的种族歧视(权力和同一)的深刻矛盾处境时。

有关“加拿大新移民华文小说”的概念界定和讨论,笔者已有专论^[1],就不再赘述,但此处需要指出的是“新移民”的时间与区域限制。由于时空阈限,“新移民”与“华裔”之间虽然在现实生活中共处于新居空间,但由于“历史”的缘故,令二者的新居体验不尽相同,因而在这个层面上,此处所使用的“华裔”概念,除了惯有的“族性”“血缘”的考量外,更强调“历史性”。

“华裔”的历史意味,与加拿大华人先侨史有关。也就是说,“华裔”指的是加拿大华人先侨的后代。根据历史学的分野,1967年之前可以称之为加拿大先侨史,即便以此时间点为界,新移民与华裔之间在加拿大的生存时空上,最少有二十多年,最多可能有一百余年的断层与隔离。“一百余年”,如《金山》的叙事时间所表征的那样,已是几代人的传承与变异,这足以令移民的“新居”与“故土”实现“本

^①目前有关加拿大新移民文学的研究,仍然停留在个案研究的阶段,虽然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课题、博硕士学位论文正在增多,但与欣欣向荣创作实绩相比,研究依然“滞后”,仍需呼唤“整体”研究。对此,可关注王列耀、徐学清、梁丽芳、池雷鸣等人的研究论著。

土”与“在地”的本质性转变,也令“华裔”与“新移民”之间拉开历史、文化上的距离。

就现有的创作而言,新移民作家们显然认识、体会到了这一“历史的距离”,且可贵的是,新移民作家并没有漠视自身与华裔之间的空间差异,反而通过文学的表征将二者之间的差异审美化,将现实的体验置放于历史与未来的更广阔的时空之中去探索“统一”的可能性及其意义,毕竟二者同属于“中华民族”,有着共同的文化源泉与未来诉求。

一、新移民与华裔之间的空间差异及其文学呈示

整体来看,新移民与华裔之间新居经验的差异,表现最大的应是语言的差异,很多华裔已不会或者不多讲中文,比如《交错的彼岸》(张翎)里的陈约翰,^①只会讲简单的几句。对于语言差异的事实,新移民群体的应对与反映,实际上有着充足的心理准备,因为“小移民”已经呈现出一定的语言危机,比如《传宗》(余曦)里的韩飞。除了文学世界的关切之外,在现实世界里,新移民作家对这一事实的认知也是清醒的,甚至已经预知了下一代的移民文学形态,如曾晓文曾在一次访谈中讲到:“我们的下一代人,他们不太会写中文,也许用英文写作。”

除了新居差异之外,加拿大的先侨由于历史、地理等原因,大多来自广东省的四邑地区(导致加拿大的唐人街具有广东风情),那里的方言、风土人情等与中国大陆其他地区有着较大的差异。与先侨的区域集中性相比,新移民的区域构成要分散的多,这也导致华裔与新移民之间产生诸多故土区域的记忆差异。贾葆蘅的《移民梦》,曾通过初来乍到的陈明伟在唐人街购物的情景,叙述了华裔不理睬不会说广东话新移民的事件。另外,近代以来的中国历史波澜壮阔,由于空间的阻隔,大多华裔都是这段历史(特别是1949年以后)的缺席者,因此与新移民之间还有故土历史记忆的差异。

《交错的彼岸》里的黄蕙宁,对自己与华裔恋人陈约翰之间的差异有着这样的内心独白:“我们在两个完全不同的世界里出生长大,然后彼此相遇。我无法与他再走一遍他走过的路,他也无法再走一遍我走过的路。于是,我们只能长久无奈地猜测着彼此的意图。在我的世界里,周末早上一个懒觉远胜过一场无足轻重的高尔夫球赛。在他的辞典里,他以为‘大跃进’是一种剧烈的健身运动。有时,我无望地看着他,盘算着一辈子的时间到底够不够让我把金三元幽远绵长的历史向他解释清楚”^[2]。黄蕙宁的表述,虽然多涉及差异的表象,却不失全面,以个体的差异体验揭示出两个群体之间的新居差异和故土差异。这也从一个侧面反馈出新移民对华裔之间差异的清醒认知与高度自觉。面对着与华裔之间差异的社会现象与生活事实,新移民如何在其构建的文学世界中表述它并赋予意义,将成为研究关切的重点。

纵观加拿大新移民的离散写作,在其现实小说,或者文本的现实书写中,华裔形象是不多的,即便有也大多都是扁平的,在角色设置中,以附庸居多,在功能上,以陪衬为主,叙事频率和叙事比重都较低,而且在文本意义的生成上,呈现出边缘化的现象,比如陈约翰。他虽是黄蕙宁婚恋世界,甚至离散人生中的一个归宿,但也只是黄蕙宁这个人物形象的注释,离不开她的存在,而且叙事频率和叙事比重都是极低的。但在历史书写中,特别在与先侨史相关的历史叙事里,华裔形象都是些饱满生动的圆形人物,如《金山》里的方延龄、艾米,《沙捞越战事》中的周天化等。他们无论是在文本内容的构成,还是在文本意义的生成中,都具有不可替代,甚至是关键性的重要作用。华裔形象在现实和历史语境下存在形态的鲜明反差,提示我们去关注并揭示藏匿其中的新移民作家的叙事动因、叙事意图与审美动机。

^①《交错的彼岸》里的陈约翰,严格来说,他是一个混血儿形象(母亲是夏威夷土著,父亲是香港人),但是从文本情境来看,他的夏威夷土著性,基本上空缺的,而只留存了他的华人性。所以在此处,将之视为华裔形象的代表。

二、现实书写中的华裔形象：差异的困惑

为什么在现实书写里较少涉及华裔形象,却又在历史书写里重点叙述呢?这可能与题材的差异有关。《金山》(张翎)和《沙捞越战事》(陈河)都取材于先侨史。《金山》叙写了一段从方得法1879年到金山淘金至艾米2004年回归故土寻根一百三十多年的华人在加拿大的离散史、家族史;与《金山》的“编年史”形式不同,《沙捞越战事》采用“断代史”的叙事形式,在现实历史材料的不断挖掘与甄别的语境下,聚焦周天化从加拿大远赴马来西亚沙捞越参加“二战”的历史事件。无论是“编年史”还是“断代史”,题材的限定与需求,由于历史的已然性,都比较适宜华裔形象的出场与构建。但问题是,华裔与新移民之间的差异,是晚近的社会现象与生活现实,应属于新移民的现实体验,而非历史记忆。由差异而来的冲突及其感受,更多地出现在新移民的现实生活中,应属于他们的现实体验。照此推论,新移民应当在现实题材,在现实情境中塑造华裔形象,表达差异体验,也就是说,从创作的体验性而言,现实题材也是适宜刻画与构建华裔形象的。然而,事实却恰好相反。与历史题材相比,华裔形象在现实题材里呈现出某种缺失的状态。如何理解这种生活世界与文学世界的错位与疏离呢?

《交错的彼岸》中黄蕙宁的独白,明示了她与陈约翰之间的差异,但实际上,黄蕙宁也在陈约翰的差异中寻觅到了某种统一。在陈约翰之前,黄蕙宁在与海狸子、大金、谢克顿等男人的情恋交往里,都令她“无比轻松毫不负担地做回我自己”,可在陈约翰面前,除了“一个遍身疮痍的自己”,她再也找不到那个原先的自己,但这不是迷失与绝望,而是新的发现与希望,她看到了另一种自己的可能性:一个成为一个完美无缺女人的可能性。这种爱的新奇的体验与发现,超出了黄蕙宁的人生认知,使她陷入一种既憧憬拥有又害怕失去的矛盾心态之中。这鲜明地呈现在她的内心独白里:

我多么希望,那些时刻,那些眼神,能如暗夜行路的火把,长长地照着我渡过陌生的不知走向的河滩,来到他的内心深处。我多么害怕,那些短暂的光亮,还来不及让我们走入彼此就已经熄灭,把我们永远地隔绝在黑暗的水中。这种惧怕使我迟迟不敢迈出滴水的第一步路^[2]₂₅₃。

黄蕙宁在爱的矛盾心理中流露出的人生困惑,暗示出陈约翰的存在意义。从角色功能来看,陈约翰是一个意义镜像,在他的映射下,黄蕙宁终于找到了由残缺通往完整的人生可能性。陈约翰的这种功能属性及其意义负载,从故事情节与内容来看,都呈现出某种游离性与突兀性。他的叙事频率只有三次:两次出现在故事情节中,分别是与蕙宁的初识和再遇,另一次出现在黄蕙宁的内心独白中。他的叙事比重也是很低的:“初始”6页(166—171页)、“再遇”4页(179—182页)、“内心独白”3页(252—254页),共计13页,占叙事文本(共计255页)的比重为0.0588。这是远远低于具有相似功能属性的海狸子、谢克顿和大金的叙事频率与比重的,也就意味着,他的情节参与内容构成,实际上是较低的。这与他负载的文本意义,是不对称的。这种功能与意义的失调,也意味着,他在文本世界中的不寻常,这与黄蕙宁的新奇发现是同构的。正是由于陈约翰游离于黄蕙宁的世界,因而他所负载的意义,超出了黄蕙宁的认知。至此可以看出,黄蕙宁在新居的突然消失所带来的巨大的叙事动力(文本结构与故事情节都建构于此),与陈约翰的不寻常,具有某种深层同构性。这样,陈约翰不仅具有情节意义,还含有结构意味。

黄蕙宁的新奇发现和人生困惑,出现在故事情节的前点,却也是文本结构的末端。至于,陈约翰能否让黄蕙宁的人生真正实现圆满与完美,在开放的结尾:“我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中,依然显示出可能性,而不是完成性。正如张翎在下一代问题上所表露得不确定性那样,对于陈约翰形象的塑造与构建,也同样表现出不确定性与未完结性。

与海狸子、大金和谢克顿等男性形象相比,陈约翰本身就是不寻常的。在外国人看来,他拥有中国

人的面貌,但在中国人看来,除了样貌相似之外,他更具有外国人的的人生观。正是这种双重的错位,赋予了“华裔”在新移民新居体验中的疏离感,但同为华人的族性事实,又令新移民在疏离感中去发掘“华裔”的亲近感。于是,新移民群体与华裔群体的交往,有着差异与统一、疏离与亲近的矛盾,而因之而生的认知困惑与无措感,是要高于异族交往的。这很可能是,隐匿在加拿大新移民的离散写作中,特别是现实小说中,异族形象要多于华裔形象,异族交往要多于华裔交往的(或者说,华裔形象较少的)文本现象深处的心理动因。以如此困惑与无措的创作心理为前提,新移民作家有意避开现实题材,而在历史题材中正视和思索与华裔之间的错位与差异,必然含有耐人寻味的叙事意图和审美动机,并正等待着被发现与阐述。

两相对比,华裔形象在历史题材中的叙事频率、叙事比重,都是现实题材所不能比拟的;其角色设置与功能定位,是繁杂而富有寻味的,不是三言两语就可以随便概括的;他们是文本世界的中心,所负载意义的广度与深度,往往限定着文本世界的意义空间。而且,华裔形象在文本世界中的呈示与演绎,透露出作家在构思与形塑过程中的自信与有序。仿佛在现实世界中,新移民与华裔之间的错位与差异所造成的困惑与无措,到了历史题材里,都开始迎刃而解、水到渠成了。

三、历史书写中的华裔形象:差异的意义

方延龄(《金山》)和周天化(《沙捞越战事》)都是第二代华裔,虽然分处不同的历史语境,经历着不一样的历史事件,但都共同形塑着作为“迷惘的一代”的集体形象。所谓“迷惘的一代”,表现为个人在加拿大性和中国性的强烈冲突中逐渐迷失自我,为自己的身份混乱而感到认同迷惘。根据具体的文本语境,可以归纳出它的两个特征,即一是对“土生土长性”(加拿大性)的强调;二是族性边界的模糊。

方延龄的故土疏离夹在方锦河的家园意识中:

当然,给阿哥买房的最重要原因是延龄。延龄是在金山的泥土里栽下的种子,就着金山的日头和风水长大,若把延龄拔起来种到开平乡下,怕是死也不肯的^{[3]300}。

而周天化的故土疏离在他和征兵军官的一段对话中得以表露:

“加拿大参加战争了,我是加拿大人,所以我要参军。”周天化说。

“你不是加拿大人,你没有加拿大国籍。你是中国人。”军官说。

“我不是!我出生在温哥华,我从来没有去过中国,我不知道中国是什么样子的。”周天化争辩着^{[4]4}。

可见,无论对“自我”,还是“他者”而言,与故土疏离的土生土长性(加拿大性),已然成为第二代华人不可剥离的特质,是他们区别于第一代华人的鲜明社会特征。正是由于对“加拿大性”的强调,导致了他们族性边界的模糊,但在再现的过程中,方延龄极度排斥中国性,而一味趋同加拿大性(准确地说是白人性);与方延龄的单一性追求相比,周天化在与中国人、日本人、英国人、加拿大人和依班人的交往中被赋予了多重性的特征,却在与战争和种族歧视所内蕴的单一性对立中,逐渐丧失了自我,最终迷失在多重性之中。

在《金山》的第一代华人,如方得法、方锦山、方锦河、猫眼等那里,故乡是维持自身中国性的源泉。思念故乡,就意味着对自身中国性的确认。于是,当思乡和眷恋,由于叶落归根、战争、移民政策、种族歧视等因素和原因而无处安放时,想方设法、持续不断地寄钱,就成为情感和认同感的寄托。但在方延龄那里,故乡的情感维系,不仅已经被“hate”所消解,而且演化为精神焦虑与压抑的文化场域:阴暗的小屋、昏黄的灯光、争吵、麻将、焦黄的牙齿、烂英文、餐馆油烟气味、破旧大衣等,令其产生了严重的身份焦虑。

当教导主任沙利文太太因学习的问题要与她的父母谈话,并暗示这场谈话事关她今年是否毕业,凸显其重要性时,方延龄却因担心父母丑陋形象的曝光而生出了自卑和恐惧——“父母?她那个瘸了一条腿,牙齿被烟熏得焦黄,英文烂得跟淘米的箩筐似的父亲?她那个衣裳头发上沾满了餐馆油烟气味的母亲?让这两个人在众目睽睽之下走进沙利文太太的办公室”^{[3]339}?这显示着,方延龄对自身中国性的厌恶与贬低,同时,也从另一个层面表明,对沙利文太太所代表的白人性的臣服姿态。马克·柯里曾说,“身份是关系,即身份不在个人之内,而在个人与他者的关系之中”^[5]。即是说,方延龄对中国性的排斥和对“白化”的憧憬,将在其异族交往中得以呈示。

除了沙利文太太,她的同班同学庄尼是方延龄最为重要的异族交往对象。从最初的被吸引、到追随离家、再到受孕被弃的交往过程与轨迹来看,方延龄表现出自我“白化”的人生准则。为了迎合与庄尼一起生活的生存需求,方延龄开始以白人的形象自塑:“现在延龄已经把长头发剪短了,烫成了一头波浪髻。延龄也学会了把眉毛刮成细细一条,涂上青蓝色的眼影和桃红的唇膏。对着镜子映照的时候,她开始想象着她的身上是否真的流动着几滴法国血液”^{[3]345}。虽然,方延龄还是被庄尼丢弃了,但白人形象的自塑行为却保留下来,并且变本加厉,从外在转向内在——“后来跟的男人都是番仔(洋人),在家里,在工作场所,说的都是滴溜溜的英文”^{[3]33}——通过语言的转换加速自我“白化”,同时,还以白人形象为镜像,在映照下看待和教育自己的女儿艾米,对她的长相:“高鼻梁,深眼窝,栗色头发,棕色眼睛,皮肤白得几乎接近贫血儿童。假如不仔细看,很难在那张脸上看出任何黄种人的特征”^{[3]395}很是喜欢。然而,方延龄这种对白人认同的极端追求,依然无法实现“穿着溜冰鞋”的理想,正如庄尼所言,“走到哪里,也走不出别人的眼睛”^{[3]348},在他者之眼中,方延龄永远都是一个黄皮肤的中国人。这种不可更改的族性事实与极力否认的人生追求之间的巨大冲突,造成了方延龄的悲剧人生。这可能是方延龄一生处于婚恋残缺状态所蕴含的寓意。

方延龄的认同迷惘,是由中国性与加拿大性的二元对立,也可以说是故土意识与新居意识的不可协调导致的。因而,她的迷惘,具有二元性。与之相较,周天化这一人物形象的显著特征,不仅仅是二元性,而且是多元性。

从文本语境来看,周天化的多元性表现为四个方面,即身份、感情、职务和空间的多元性。首先是身份的多重性:他不仅具有中国血统,而且还有日本血统,又在加拿大土生土长,因此他既可以是中国人,又可以是日本人,同时还是加拿大人。其次是感情的多重性:他与加拿大日本人有着深厚的友谊,而马来西亚丛林里的日本军人又令他感到愤怒;他爱着,思念着日本姑娘香子,又与依班姑娘猜兰发生肌肤之情,并有了孩子;他既讨厌加拿大的白人,又不得不服从白人的命令;他以华裔的身份参加抗日战争,却被当地华人所杀害;可见,他的感情世界中既有同胞情、友情、爱情、亲情,又有愤怒、厌恶、无情等。第三是职务的多重性:他先是加拿大陆军第三十五团的新兵,紧接着过渡为英国 SOE 特种部队的士兵,之后又成为英军和日军的“双重间谍”,英军和共产党游击队的联络员,依班人的人质、武士和罪人,最后是巴里上尉的 Runner。第四是空间的多重性:他从加拿大启程,在中国昆明停留三个小时,之后空投到马来西亚沙捞越丛林中;在加拿大,他从温哥华市内煤气镇的唐人街启程,行程两千多公里,到达落基山脉中的城市卡尔加里;在沙捞越丛林中,他先后去过日军的司令部、英军的指挥部、共产党游击队的密林营地、依班族的领地等几乎丛林中所有武装力量的基地。

这种多元性显然增添了周天化和中国文化、日本文化、原住民文化以及西方文化的接触机会,也就意味着,有可能为其带来多样性的文化涵化之旅。然而,事实上,加拿大虽是他的故乡,但是白色人种的当道却令他讨厌它;他是加拿大的华人,但却不能理解沙捞越丛林里的华人;他有日本血统,人生最初的友谊和恋情对象都是日本人,但是他不仅成为沙捞越丛林里日本人的一条狗,而且还亲手杀死了一个日本人。因而,无论是在加拿大,还是在沙捞越丛林,他一直都困惑于“我要去哪里?我为什么要去?”^{[4]240}这样一个他无法想清楚的生存问题,换言之,他并没有在多元的文化涵化过程中寻找到足以

令其安身立命的文化归属。这样,“我要去哪里”的问题就转换为他不知道“我是谁”这个认同问题。不知道自己是谁,也就无从知晓自己来自哪里,更不必说去往何处。此刻,周天化已经成为无源之水,无根之木,对他而言,作为人应有的意义已经彻底匮乏。因而,周天化这一形象,就不能简单理解为一个具有“国际化特征”的人^[6],或者一个“被多种属性所分裂,从而成为每种属性的‘他者’”^[7]的人,特别是在他对世界怀有厌倦情绪^{①[4]240}的前提下。有人指出,“厌倦是一种对意义缺失所表现出的绝望,是一种将一切都卷入虚无的可怕情绪”^{[8]50},也就是说周天化已经成为一个意义匮乏的虚无者。这或许是他不顾猜兰的要求,甚至得知有了自己的孩子也“必须往前走”,实际上是奔赴死亡之途的原因所在。

至此,“迷惘的一代”的形象已经得到了展示。但,无论是方延龄的二元迷惘,还是周天化的多元迷惘,我们从中都无法再感受到,窥探出,如陈约翰所暗示的,作家在人物形象的塑造与构建中所隐匿的那种困惑与无措。与之相反,在文本语境的整体观照中,我们不仅在故事演绎里,看到了华裔的觉悟,在情节发展里,感受到了迷惘的价值,还在叙事技法的运用和结构设置的剖析中,体味到作家在运思上的自信以及对形象塑造的控制力。

虽然,我们称《金山》和《沙捞越战事》是历史题材的小说,甚至是历史小说,实际上,仅是在加拿大新移民华文小说的语境下来谈的,具有一定特殊性,其中之一,即是历史与现实的情境与结构对照^[9]。所以,仅从文本的历史语境来理解与解读人物形象是不够的,为了全面和完整地理解和认识方延龄和周天化的人物形象及其负载,继续开掘和思索各自与现实语境的关联及其可能性,是很有必要的。

在《金山》的现实语境中有一处颇有意味的情节转折:中风以后,方延龄“竟将她的英文一把抹没了”,说起了“荒腔走板的广东话”,而且性情大变,无论是在康复医院,还是养老院,“每到一处,无不大大吵大闹”,直到“转进了一家华人开的养老院,话语通了,情景似乎得了些缓解”^{[3]3-4}。这一语言与华人身份的骤然回归,显然与以往对中国性的极力排斥姿态形成了鲜明而又强烈的对照。与自我“白化”的代际传递类似,方延龄同样强迫女儿艾米回到故土,去接续已被自己亲手斩断的族性之根。这实际上也是《金山》现实情境的主要情节脉络。经过一段情节的跌宕与起伏,一直坚守独身主义的艾米,却在短短几天的寻根之旅后,突然要在方家的碉楼里举行婚礼。这固然有“惊诧”的叙事效果,但我们更看重婚恋由残缺到圆满的蜕变所具有的寓意。

从自我“白化”到故土寻根的代际传递来看,实际上,方延龄与艾米之间更具有代际同构的意味,也就是说,二者的角色功能及其意义负载,是相似的,若省去情节上的考量,二者可以视为同一个华裔形象。以此来看,婚恋由残缺到圆满的演变,就寓指着华裔们的自我认同从残缺到完整的实现,具体来说,即是由对中国性的极度排斥到对华人族性认同的回归。就在这个意义上,方延龄的人生悲剧,方得以稀释,甚至转化为人生幸福圆满的希望。

《沙捞越战事》的现实情境,不是由人物构成与演绎的,而是由叙述者在故事之外碎片化干预与提醒组成的。它通过某些“伎俩”,一直在暗示我们,要留意周天化多元性迷惘的历史背景,即与日本人的战争和加拿大的种族歧视。

在赴死之途猜兰和周天化的对话中,叙述者有一处这样的提醒:

“当兵的,你不要再往前走了,他们会杀死你的。”猜兰说。她已经知道他的名字,还是叫他当兵的^{[4]241}。

这处有意味的提醒,启迪我们穿透迷惘的多元性,去揭示被掩盖其中的、战争所限定的、周天化无法逃脱的、被单一性所设定的命运。无论周天化的职务是什么,有怎样的情感,是什么身份,有多大的

①小说中这样描述周天化的厌倦情绪:“他的体力十分旺盛,但是心里却对一切感到厌倦。”

活动空间,他都是“当兵的”。尽管他和加拿大的日本人有着深厚的友谊和爱情,但在战争面前,他们作为敌侨也不得不远离他而去;虽然他有真实的日本血统,但在沙捞越的日本人看来,他仍是一名英国的军人,仍然需要注射一剂毒药;无论他对日本俘虏有多么怜悯,在当地华人游击队看来,日本俘虏仍然是一名敌人,正如神鹰所说:“对敌人的仁慈,那就是对于人民的犯罪”^{[4]87}。事实也很快证明,他的怜悯是以牺牲一名战友为代价的,而最后仍然不得不亲手杀死日本俘虏;无论他的活动空间多么辽阔,行走的速度多么迅速,他仍然走不出战争的阴霾;无论猜兰对他的牵挂多么沉重,他对孩子的思念多么沉重,也无法停止他轻逸的步伐,只因为“他是在执行一项他必须做的命令,仅此而已”^{[4]241};正如他的姓名所表明的那样,尽管他有日本血统,出生在加拿大,但他仍然是一名华人,然而却死在战争的枪下。可见,战争最终屏蔽掉了周天化所有的多重性,而成为他唯一的属性。

当周天化为了一项战争命令而放弃对生存困顿、身份迷惘的思考,不顾猜兰和孩子的存在而一天一夜的疾走时,他已经失去了作为人而存在的价值和意义。正如著名画家沃霍尔的名言:“我想成为机器,我不要成为一个人,我想像机器一样作画”^[10]所喻示的那样,周天化已经成为战争的机器。有人指出,“此在失去了自己的存在,变成了没有差别的主体,这就是厌倦情绪之所以产生的根本原因”^{[8]61}。对于被战争主宰的周天化而言,失去了多元性也就意味着成为“没有差别的主体”。可见他的厌倦情绪,或者说他的虚无皆源于此。

萨义德曾对读者提出过这样的要求,“在阅读一遍文字时,读者必须开放性地理解两种可能性:一个是写进文字的东西,另一个是被它的作者排除在外的东西。每件文化作品都是某一刹那的反映。我们必须把它和它引发的各种变化并列起来”^{[11]91}。在此启发下,我们发现文本中确实存有一系列“空白”,比如在参战前,周天化为什么没有加拿大国籍?没有加拿大国籍,周天化为什么还要说自己是加拿大人?周天化参军的决心从何而来?征兵军官为什么要特意强调参军后各族裔之间的兄弟关系,难道参军前就不是兄弟嘛?在战争后,汉南·帕屈克的背叛历史为什么要被掩盖,竟然还被追认为英雄烈士,而真正的英雄,沙捞越战争最关键性的人物周天化,却被历史遮蔽,竟连其死因都被笼统为日本人所杀?那么,这些“留白”是指向何处,又意味为何呢?其揭示同样离不开叙述者的提醒。

这一次,叙述者没有进行直接的叙事干预,而是巧妙地直接转述了老兵李泰鸿当年为什么要当兵的理由:

他说了当年为什么要当兵的理由。那个时候华人受到当地白人的严重歧视,没有选举权,不能从事白领的职业。只有在穿上了加拿大军队的军装后,他才觉得自己像一个真正的人了^{[4]11}。

从中不难看出,那些值得深思的“留白”,与加拿大华人的种族歧视史密切相关,而且直接指向“何为人”这样一个存在性问题。也就意味着,华人所遭受的种族歧视,已经危及其作为“真正的人”的存在。就在这一点上,战争与种族歧视实现了共通:虽然二者之间有很大的差异,但在本质上都具有敌我、胜败、生死、优劣、文明/野蛮等二元对立的思维特征,并追求非此即彼的单一性美学及其效能。

这种共通,并非偶然。萨义德还说过:“在场和缺席不再仅只是我们的感知功能,相反,却变成了被作家赋予了意志的行为”^{[11]231}。原来,它是作家运思与构建的果实。下面的一段话可以为证。

当他骑马离开城市向落基山脉走去时,……当时他一直问自己:我要去哪里,我为什么要去?现在,行走在这片浓雾密布的丛林里时,他再次想着这个问题:我要去哪里?我为什么要去?……^{[4]240}

时空、情境的转换,并没有改变周天化生存的性质。换言之,对周天化而言,战争和种族歧视在危机人的存在上具有一致性。所以,周天化的凄惨结局,应源于单一性与多元性不可调和的矛盾。如此的生存困境,“可是他知道这个问题是他无法想清楚的”^{[4]240},已经超出了人物的认知,但却在作家的控制之中,并被赋予了破局的可能性。先不必去探寻新移民作家所给予的破局途径及其意义与价值,究

竟为何。在历史书写里,新移民作家确实展现了面对与华裔之间差异的信心,甚至还寄托了憧憬,展望了一幅面向未来的理想图景。

新移民作家在历史题材创作里表露而出的信心,应得益于“书写的距离”。^①笔者曾著文对此有这样的分析:“对于生在温州、长在温州的张翎和陈河而言,他们虽然没有走过,而且不可能再走加拿大华裔曾经走过的路;若不是移民加拿大,很可能会与加拿大华人失之交臂,但是,正如《金山》的‘感谢’和‘附录’所表明的那样,通过知性的了解,仍然与华裔的历史与记忆有了一段美丽的遭遇,并承载起‘历史的负担’(黑格尔语)”^[12]。正是由于这段生命的经历(“缺失”的成长和“弥补”的成年)并非先天的感性承袭,而是后天的理性嵌入,才天然地赋予他们一个不可能太近,却也不会太远的心理距离,让他们在书写这段重复的历史经验和记忆时,既有旁观者的清醒,同时也有当事人的担当,并获得这种入乎其内,出乎其外的历史双重体验。

新移民作家,在这样的书写距离中,得以摆脱现实情境的功利困扰,有机会将原本的困惑与无措,在历史想象中,实现某种陌生化,并在审美的诗性探寻与憧憬中,构建出在现实中可能性的必然性。

四、族群想象:差异的统一

正如不管如何自我“白化”,方延龄始终无法更改她的肤色;新移民与华裔之间的差异如何悬殊,也无法遮蔽与掩盖二者之间在族性上的统一。梁丽芳在分析加拿大“土生土长的华裔作家及其创作”时曾指出,“他们共同关注的主题,除了老一辈华侨生存的艰难生活、自我身份认同的寻找、代沟和文化冲突之外,它们的共同指向,就是在暴露歧视政策的丑恶的同时,重构华人在加拿大历史;向主流社会显示,华人是对加拿大有贡献的一个族裔,他们应该受到应有的尊重。同样重要的是,利用作品粉碎对华人的丑化和扭曲,塑造华人史诗式的开天辟地精神,树立华人的正面形象”^②,而这些主题及其创作动机也是新移民作家在历史书写中常见的。但新移民的写作,并不是一味重复,甚至抄袭,而是在面向下一代的问题层面上,在未来性的焦虑中,赋予“历史的重写本”^③以新的意义。

从新移民作家对华裔形象的塑造与构建中,我们可以体会到,华裔群体和新移民群体之间的差异,只要能够警惕,甚至剔除单一性的危害与侵占,就可以展现出多样性和丰富性的华人形态。由于个人的社会化和本土化经验,华人的身份认同及其表述,并不是固定的,单一的,而是“流动”和“混合”的。只要他们仍将自己归属于华人族性,那么他们的差异性的文化表现,就意味着中华文化的多样延续。

在上述的意义上,新移民作家对华裔的关注与艺术再现,实质上是在强调华人族群内部的特殊性,既表达了对华人群体间特殊性及其价值的承认,又在承认之中蕴含了对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期待与渴望。历史性华人族群内的社会承认期待,隐喻了新移民群体,作为加拿大华人群体中的“新来者”,对

^①这是对文艺心理学中距离说的化用。英国心理学家布洛(Bullough)曾提出“心理的距离”(psychical distance)这一艺术原则,以此为基础,朱光潜提出了“不即不离”的艺术理想,意思是说,无论是创作还是欣赏,都要有一个适宜的距离:太远了不利于认知,太近了又不免为实用牵绊而有损美感。参见朱光潜:《文艺心理学》第二章“心理距离说”,安徽教育出版社2006年版。

^②参见梁丽芳:《打破百年沉默:加拿大华人英文小说初探》,收录于陈浩泉:《枫华文集:加华作家作品选》,加拿大华裔作家协会1999年,第128页。

^③迈克·布朗认为:历史重写本“palimpsest”一词源自中世纪书写用的印模,原先刻在印模上的文字可以擦去,然后上面一次次地重新刻写文字。其实以前刻上的文字从未彻底擦掉,于是随着时间的流逝,新、旧文字就混合在一起;重写本反映了所有擦除及再次书写的总数。参见迈克·布朗:《文化地理学》,杨淑华、宋慧英译,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第20页。

建构群体内部团结关系、加强“家庭”内部情感认同的隐秘期望,而这又建立在华人没有“中心”与“边缘”之分的中华文化圈的期待视野之中。以新移民作家为代表的新移民群体,希冀以一个团结的加拿大华人共同体的身份,既为中华文化的发展与传承贡献自己的力量,又以此获得应有的价值与自重。这便是在族群的“下一代”层面,新移民在审美的想象中,诗性建构的加拿大华人的未来图景。

对未来族群必然性的书写,本身就是新移民作家现实焦虑的生理性反映。“人是文化的存在”^[12],就此而言,新移民作家在历史题材中所获取的自信和在现实题材中所呈现的无措,本质上是同一的,都是与华裔之间的现实差异与冲突,在审美殊途中的表现不同而已。因《金山》所造成的抄袭风波,将新移民之间、新移民与华裔之间的差异,凸显在了与想象背道而驰的现实紧张形势之内。固然,基于历史想象的未来图景,面临着现实的严峻挑战,但也从另一个方面展示出,新移民群体对加拿大华人作为少数族裔的生存性焦虑中,给出了如何看待族群内差异的启示。毕竟,历史的车轮不会停止,族群的未来仍然还得由“下一代”书写。

参考文献:

- [1] 池雷鸣. “加拿大新移民华文小说”的界定、研究现状及局限[J]. 世界华文文学论坛, 2014(3): 32-36.
- [2] 张翎. 交错的彼岸[M].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253.
- [3] 张翎. 金山[M].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9.
- [4] 陈河. 沙捞越战事[M]. 北京: 作家出版社, 2010.
- [5] 马克·柯里. 后现代叙事理论[M]. 宁一中, 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03: 21.
- [6] 谭湘. 历史与现实的民族身份认同: 评陈河的《沙捞越战事》[N]. 文艺报, 2010-10-29(4).
- [7] 徐学清. 人性、族性和兽性的斗争: 读陈河的《沙捞越战事》[J]. 华文文学, 2010(5): 97-99.
- [8] 王俊. 于“无”深处的历史深渊: 以海德格尔为范例的虚无主义研究[M].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09.
- [9] 池雷鸣. 比较视野下历史书写及其形态: 以加拿大新移民华文小说为中心[J]. 暨南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4(9): 95-101.
- [10] 杰姆逊. 后现代主义与文化理论[M]. 唐小兵, 译.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1997: 206.
- [11] 爱德华·W·萨义德. 文化与帝国主义[M]. 李琨, 译. 北京: 三联书店, 2003.
- [12] 曾楠. 文化正义: 政治认同提升的隐喻命题[J]. 内蒙古社会科学(汉文版), 2016(6): 20-25.



(责任编辑 杨文欢)